包头市昆都仑区昆北街道办事处2024年度行政执法统计年报

目 录

- 第一部分 包头市昆都仑区昆北街道办事处2024年度行政执法数据表
- 一、行政处罚实施情况统计表
- 二、行政许可实施情况统计表
- 三、行政强制实施情况统计表
- 四、其他行政执法行为实施情况统计表
- 第二部分 包头市昆都仑区昆北街道办事处2024年度行政执法情况说明

第一部分包头市昆都仑区昆北街道办事处2024年度行政执法数据 表

表一

包头市昆都仑区昆北街道办事处2024年度行政处罚实施情况统计表

行政处罚实施数量(宗)										
数生言口	罚款	没收违法 所得、没 收有非法 财物	暂扣许可	责令停产 停业	吊销许可 证、执照	行政拘留	其他行政 处罚	合计 (宗)	罚没金额 (万元)	
0	23	0	0	0	0	0	0	23	1.34	

说明:

1.行政处罚实施数量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数量。

2.单处一个类别行政处罚的,计入相应的行政处罚类别;并处两种以上行政处罚的,算一宗行政处罚,计入最重的行政处罚类别。如"没收违法所得,并处罚款",计入"没收违法所得、没收非法财物"类别;并处明确类别的行政处罚和其他行政处罚的,计入明确类别的行政处罚,如"处罚款,并处其他行政处罚",计入"罚款"类别。行政处罚类别从轻到重的顺序: (1) 警告, (2) 罚款, (3) 没收违法所得、没收非法财物, (4) 暂扣许可证、执照, (5) 责令停产停业, (6) 吊销许可证、执照, (7) 行政拘留。

- 3. "没收违法所得、没收非法财物"能确定金额的, 计入"罚没金额"; 不能确定金额的, 不计入"罚没金额"。
- 4. "罚没金额"以处罚决定书确定的金额为准。

表二

包头市昆都仑区昆北街道办事处2024年度行政许可实施情况统计表

行政许可实施数量(宗)									
申请数量	受理数量	许可数量	不予许可数量	撤销许可数量					
0	0	0	0	0					

说明:

- 1. "申请数量"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许可机关收到当事人许可申请的数量。
- 2. "受理数量"、"许可数量"、"不予许可数量"、"撤销许可数量"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许可机关

表三

包头市昆都仑区昆北街道办事处2024年度行政强制实施情况统计表

行政强	制措施多	实施数量	(宗)	行政强制执行实施数量(宗)							
					行政机关强制执行						
						拍卖或					
查封场			11.71.7			者依法					
所、设	扣押财		其他行	加处罚	划拨存	处理查 封、扣	排除妨	甘仙起	申请法	合计	
施或者	物	款、汇款	政强制 措施	款或者	款、汇	封、扣 押的场	碍、恢	代履行	其他强 制执行	院强制	
财物		491	1876	滞纳金	款	所、设	复原状		1 175/11 1	17/(11	
						施或者					
						财物				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说明:

- 1. "行政强制措施实施数量"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作出"查封场所、设施或者财物"、"扣押财务"、 "冻结存款、汇款"或者"其他行政强制措施"决定的数量。
- 2. "行政强制执行实施数量"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"加处罚款或者滞纳金"、"划拨存款、汇款"、 "拍卖或者依法处理查封、扣押的场所、设施或者财物"、"排除妨碍、恢复原状"、"代履行"和"其他强制执行"等执行完毕或 者终结执行的数量。
 - 3. "申请法院强制执行"数量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的数量,时间以申请日期为准。

表四

包头市昆都仑区昆北街道办事处2024年度其他行政执法行为实施情况统计表

行	政征收	行政监督检查	行政给付		行政确认	行政	奖励	
次数	征收总 金额 (万元)	次数	次数	给付总 金额 (万元)	次数	次数	奖励总 金额万 元)	其他行政执法行 为宗数
0	0	0	24	94.5896	0	0	0	0

说明:

- 1. "行政征收次数"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征收完毕的数量。
- 2. "行政监督检查次数"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开展行政检查的次数。检查1个检查对象,有完整、详细的检查记录,计为检查1次。无特定检查对象的巡查、巡逻,无完整、详细检查记录,检查后作出行政处罚等其他行政执法行为的,均不计为检查次数。
 - 3. "行政确认次数"、"行政奖励次数"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作出行政确认、行政奖励决定的数量。
 - 4. "行政给付次数"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给付完毕的数量。
 - 5. "其他行政执法行为"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完成的宗数。

第二部分 包头市昆都仑区昆北街道办事处2024年度行政执法情况

说明

一、行政处罚实施情况说明

本部门2024年度行政处罚总数为23宗,罚没收入1.34万元。

本部门2024年度行政处罚被申请行政复议0宗,占行政处罚总数的0%;行政复议决定撤销、变更或者确认违法0宗,占被申请行政复议宗数的0%,占行政处罚总数的0%。行政复议后又被提起行政诉讼0宗,判决撤销、部分撤销、变更、确认违法或者确认无效0宗,占行政复议后又被提起行政诉讼宗数的0%,占行政处罚总数的0%。

本部门2024年度行政处罚直接被提起行政诉讼0宗,占行政处罚总数的0%;判决撤销、部分撤销、变更、确认违法或者确认无效0宗,占直接被提起行政诉讼宗数的0%,占行政处罚总数的0%。

二、行政许可实施情况说明

本部门2024年度行政许可申请总数为0宗,予以许可0宗。

本部门2024年度行政许可(含不予受理、予以许可和不予许可)被申请行政复议0宗,占行政许可申请总数的0%;行政复议决定履行法定职责、撤销、变更或者确认违法0宗,占被申请行政复议宗数的0%,占行政许可申请总数的0%。行政复议后又被提起行政诉讼0宗,判决履行法定职责、撤销、部分撤销、变更、确认违法或者确认无效0宗,占行政复议后又被提起行政诉讼宗数的0%,占行政许可申请总数的0%。

本部门2024年度行政许可(含不予受理、予以许可和不予许可)直接被提起行政诉讼0宗,占行政许可申请总数的0%;判决履行法定职责、撤销、部分撤销、变更、确认违法或者确认无效0宗,占直接被提起行政诉讼宗数的0%,占行政许可申请总数的0%。

三、行政强制实施情况说明

本部门2024年度行政强制总数为0宗。

本部门2024年度行政强制被申请行政复议0宗,占行政强制总数的0%;行政复议决定撤销、变更或者确认违法0宗,占被申请行政复议宗数的0%,占行政强制总数的0%。行政复议后又被提起行政诉讼0宗,判决撤销、部分撤销、变更、确认违法或者确认无效0宗,占行政复议后又被提起行政诉讼宗数的0%,占行政强制总数的0%。

本部门2024年度行政强制直接被提起行政诉讼0宗,占行政强制总数的0%;判决撤销、部分撤销、变更、确认违法或者确认无效0宗,占直接被提起行政诉讼宗数的0%,占行政强制总数的0%。

四、行政征收实施情况说明

本部门2024年度行政征收总数为0次,征收总金额0元。

本部门2024年度行政征收被申请行政复议0宗,占行政征收总数的0%;行政复议决定撤销、变更或者确认违法0宗,占被申请行政复议宗数的0%,占行政征收总数的0%。行政复议后又被提起行政诉讼0宗,判决撤销、部分撤销、变更、确认违法或者确认无效0宗,占行政复议后又被提起行政诉讼宗数的0%,占行政征收总数的0%。

本部门2024年度行政征收直接被提起行政诉讼0宗,占行政征收总数的0%;判决撤销、部分撤销、变更、确认违法或者确认无效0宗,占直接被提起行政诉讼宗数的0%,占行政征收总数的0%。

五、行政监督检查实施情况说明

本部门2024年度行政执法监督检查总数为0次。

本部门2024年度行政执法监督检查被申请行政复议0宗,占行政执法监督检查总数的0%;行政复议决定确认违法0宗,占被申请行政复议宗数的0%,占行政执法监督检查总数的0%。行政复议后又被提起行政诉讼0宗,判决确认违法0宗,占行政复议后又被提起行政诉讼宗数的0%,占行政执法监督检查总数的0%。

本部门2024年度行政执法监督检查直接被提起行政诉讼0宗,占行政执法监督检查总数的0%;判决确认违法0宗,占直接被提起行政诉讼宗数的0%,占行政执法监督检查总数的0%。

六、行政给付实施情况说明

本部门2024年度行政给付总数为24次,给付总金额94.5896万元

本部门2024年度行政给付被申请行政复议0宗,占行政给付总数的0%;行政复议决定履行法定职责、撤销、变更或者确认违法0宗,占被申请行政复议宗数的0%,占行政给付总数的0%。行政复议后又被提起行政诉讼0宗,判决履行法定职责、履行给付职责、撤销、部分撤销、变更、确认违法或者确认无效0宗,占行政复议后又被提起行政诉讼宗数的0%,占行政给付总数的0%。

本部门2024年度行政给付直接被提起行政诉讼0宗,占行政给付总数的0%;判决履行法定职责、履行给付职责、撤销、部分撤销、变更、确认违法或者确认无效0宗,占直接被提起行政诉讼宗数的0%,占行政给付总数的0%。

七、行政确认实施情况说明

本部门2024年度行政确认总数为0次。

本部门2024年度行政确认被申请行政复议0宗,占行政确认总数的0%;行政复议决定履行法定职责、撤销、变更或者确认违法0宗,占被申请行政复议宗数的0%,占行政确认总数的0%。行政复议后又被提起行政诉讼0宗,判决履行法定职责、撤销、部分撤销、变更、确认违法或者确认无效0宗,占行政复议后又被提起行政诉讼宗数的0%,占行政确认总数的0%。

本部门2024年度行政确认直接被提起行政诉讼0宗,占行政确认总数的0%;判决履行法定职责、撤销、部分撤销、变更、确认违法或者确认无效0宗,占直接被提起行政诉讼宗数的0%,占行政确认总数的0%。

八、行政奖励实施情况说明

本部门2024年度行政奖励总数为0次。

本部门2024年度行政奖励被申请行政复议0宗,占行政奖励总数的0%;行政复议决定履行法定职责、撤销、变更或者确认违法0宗,占被申请行政复议宗数的0%,占行政奖励总数的0%。行政复议后又被提起行政诉讼0宗,判决履行法定职责、撤销、部分撤销、变更、确认违法或者确认无效0宗,占行政复议后又被提起行政诉讼宗数的0%,占行政奖励总数的0%。

本部门2024年度行政奖励直接被提起行政诉讼0宗,占行政奖励总数的0%;判决履行法定职责、

撤销、部分撤销、变更、确认违法或者确认无效0宗,占直接被提起行政诉讼宗数的0%,占行政奖励总数的0%。

九、其他行政执法行为实施情况说明

本部门2024年度其他行政执法行为总数为0宗。

本部门2024年度其他行政执法行为被申请行政复议0宗,占其他行政执法行为总数的0%;行政复议决定履行法定职责、撤销、变更或者确认违法0宗,占被申请行政复议宗数的0%,占其他行政执法行为总数的0%。行政复议后又被提起行政诉讼0宗,判决履行法定职责、撤销、部分撤销、变更、确认违法或者确认无效0宗,占行政复议后又被提起行政诉讼宗数的0%,占其他行政执法行为总数的0%。

本部门2024年度其他行政执法行为直接被提起行政诉讼0宗,占其他行政执法行为总数的0%;判决履行法定职责、撤销、部分撤销、变更、确认违法或者确认无效0宗,占直接被提起行政诉讼宗数的0%,占其他行政执法行为总数的0%。

(注: "被申请行政复议和被提起行政诉讼"数量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作出复议决定和生效判决的数量。)